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京西重工國際有限公司**  
**BEIJINGWEST INDUSTRIES INTERNATIONAL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39)

**股價及成交量不尋常波動**  
**及**  
**恢復買賣**

本公告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的要求而作出。

京西重工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已知悉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九日本公司股份之價格及成交量上升。

董事會亦注意到本公司控股股東北京京西重工有限公司（「京西重工」）之母公司有同意京西重工進行「混合所有制」改革的意向，但截至本公告日期，京西重工概無作出任何實質性的決策。董事會謹此澄清及確認，截至本公告日期，概無接獲京西重工就此事宜發出之任何正式通知或決定。

經作出在相關情況下有關本公司的合理查詢後，董事會確認，除於本公告披露以外，並沒有知悉任何導致股價及成交量波動的原因，或任何必須公布以避免本公司證券出現虛假市場的資料，又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 571 章）第 XIVA 部須予披露的任何內幕消息。

**恢復買賣**

應本公司要求，本公司之股份自二零二零年九月九日上午十時五十分起已暫停買賣，以待刊發本公告。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自二零二零年九月十日上午九時正起恢復本公司股份買賣。

本公告乃承本公司之命而作出。董事會各董事願就本公告的準確性共同及個別承擔責任。

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在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須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京西重工國際有限公司  
主席  
蔣運安

二零二零年九月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蔣運安先生（主席）、陳舟平先生（董事總經理）、Thomas P Gold先生（執行董事）、李志先生（非執行董事）、譚競正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葉健民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及陳柏林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